



吉安鄉農會會員子女就讀轄區高中、國中、小獎學金發放辦法

一、**對象**：本會會員或贊助會員之直系血親，就讀**轄區內**高中(含夜校)、國中、小學校每班級(不含特教班)由學校遴選成績優秀會員子女各一名，並符合申請資格者。

二、**申請日期**：114 年 3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**金額**：高中每名新台幣 2,000 元、國中每名新台幣 1,200 元，國小每名新台幣 1000 元正。

四、**申請資格**：

(一)申請人需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入會。

(二)限於直系血親之子女、孫子女。

五、**應備文件**：

(一) 獎學金申請書。

(二)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或身份證影本 1 份。(供查證申請人與學生關係)

(三) 申請人存摺影本(限吉安鄉農會存摺帳戶)。

六、**申請及頒發方式**：

(一) 每年 3 月由農會函請轄區各高中、國中、小學校依前一學期成績遴選優秀會員子女，填報獎學金申請書(附件)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農會審核。

(二)審核結果函復學校，對未符合前條資格之學生請學校重行遴選送核。重新送件者，限於學校接到通知後一週內完成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經農會審核通過得獎學生，預計於 4 月 28 日逕將獎學金轉入會員帳戶，獎狀寄交學校轉發。

花蓮縣吉安鄉農會會員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學校名稱：

申請日期：

申請人（會員）	姓名：（簽章）
	住址：吉安鄉 村 鄰 路（街） 巷 弄 號
	連絡電話：
	存款帳號：
會員子女 （學生）	姓名：
	班別： 年 班
	與會員關係：
檢附資料： ☐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本(以祖父母申請者，父母不同戶另檢附父母身份證影本或戶口名簿 1 份以父母為申請人者，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1 份) ☐ 申請人存摺影本(限吉安鄉農會存摺帳戶)	
班導師： 教務主任： 校長：	
農會審核 經 辦： 保險部主任： 會務部主任： 信用部主任： 秘 書： 總 幹 事：	